

永康电大在石桥头村设教育基地

致力打造 三合一 教育教学活动平台



记者 陈慧

本报讯 为更好地促进学校事业发展和市民综合素质的提升,12日永康电大(永康市社区学院)与唐先镇石桥头村签署共建合作协议,将该村设为学校的教学实践与社区教育培训活动共建合作单位。

石桥头村规模调整后共有常住人口1000多名,该村在2015年被设为

电大一村一农民大学生教育教学活动基地,此次签订合作协议,双方进一步拓展合作内容,致力将其打造成为开放教育、社区教育、一村一农民大学生的“三合一”教育教学活动基地,具体为:不定期合作开展永康农民大讲堂系列活动,举办文化娱乐培训及心理健康知识讲座、法律知识讲座、家庭教育讲座等,此外还将结合该村需求,免费提供成人双证制学历培训活动。

在当日同步开展的永康农民大讲堂培训活动中,来自永康医院内科的副主任医师王岱岱带来了主题为“糖尿病与高血压慢性并发症的早期发现及用药”的讲座,吸引了该村及周边的近200位村民参加。

今年65岁的石桥头村村民施阿婆患有高血压已经四五年了,收到农民大讲堂通知后,她和两位同村的阿婆相约来听讲:村里患糖尿病和高血压的人很多,多听听总是好的!讲座结束后,村民们还围着医生询问高血压糖尿病冠心病预防和用药指导。

永康电大负责人表示,多年来,电大致力于通过文化大讲堂等形式提高市民的文化知识水平,此次签订协议的石桥头村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九狮图的金华市市级非遗传承人基地,也是省级民主法治村,文化底蕴深厚。后续,电大也将利用该村的葡萄种植基地等资源,开展农林技术、法律等专业的实践活动。

当日培训结束后,电大还现场发放慢性病防治宣传册,为每位参加活动的村民赠伞留念。

近视不能治愈 警惕虚假宣传

通讯员 吴昊

本报讯 现在市面上一些机构抓住家长想要治愈孩子近视的迫切需求,宣传“康复”、“恢复”、“降低度数”、“近视治愈”、“近视克星”等表述,千万别信,这些都是虚假宣传。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央网信办、教育部等6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规范儿童青少年近视矫正工作切实加强监管的通知》中明确指出:在目前医疗技术条件下,近视不能治愈。

为加强市场监管,维护儿童青少年健康权益,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永康市卫生监督所正在对我市开展眼科诊疗及近视矫正的医疗机构、配镜机构及眼部保健机构开展专项检查,重点检查了儿童青少年近视矫正工作开展情况、眼视光医疗器械质量是否合格、是否存在虚假夸大宣传等,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提醒依据目前医疗手段,近视只能被矫正,而非治愈!儿童青少年时期可以通过科学用眼、增加户外活动时间、减少长时间近距离用眼等方式预防、控制和延缓近视。家长一旦发现儿童青少年视力异常,应当及时带其到医疗机构眼科检查,遵从医嘱进行科学矫正。



卫校教师获省中职学校最美教师提名

本报讯 近日喜讯传来,永康卫校教师颜琴书喜获浙江省中职学校最美教师提名荣誉称号。

颜琴书是中共党员,高级讲师,永康市教坛新秀、永康市最美教师,浙江省红十字救护培训师。颜琴书已经在职业教育战线上工作了12个春秋。在同事的眼中,她就是个典型的

工作狂。为了课堂效果,怀有8个月身孕的她跪着给学生示范操作;分娩的前一天,还坚持在工作岗位上。

用自己的生命状态去影响学生的生命状态,这是颜琴书老师的工作誓言。她从事教育事业12年,担任10年班主任。这12年来,她用辛勤与关爱耕耘着这片土地,培养出了许多优秀

的护理人才。

颜琴书表示,献身教育,甘愿为人梯,用自己坚实的臂膀托起学生攀登新的高峰;甘愿化春蚕,用才能让知识与智慧延伸;甘愿当园丁,用爱心和汗水培育桃李芬芳。她坚信,当自己用真情付出时,自己的名字将永远刻在学生的中心。

大司白云联合举办 互联网+精准教学 教研活动 主讲低年级段识字和写话

通讯员 潘璐 朱丽佩

本报讯 12日,大司巷小学全体语文老师和大司白云小学的语文老师齐聚四楼多功能教室,举行“互联网+精准教学”低段识字和写话教研活动。

第一堂课是由教师胡佳忆执教的《小猴子下山》。课堂上胡佳忆鼓励、启发、诱导学生认识、学习、记忆生字,

还设计了“我说你做”等多种游戏巩固学习,激发学生自主识字的愿望,锻炼学生自主识字的能力。

接着,教师陈林慧执教《语言描写》,立足于学生语言发展的需要,从最熟悉的课文入手,抓住“分段来写”“学用标点”“多用形式”这三个重点,从浅入深推进教学。最后,通过漫画《小猴买桃》这有趣的情节,学生展开有趣的想

象,让整节课的知识点在练写漫画人物对话中得到实践运用。

教研活动中,讲课老师生动的语言,形象的动作抓住了学生的学习兴趣,学习重点突出,学习层次清晰,特别符合低段学生学习的特点。教师们相互学习,相互探讨,浓浓的教研氛围,促使教学能力更上一层楼。活动结束后,教师们纷纷表示收获颇丰。

永康市红十字会

关于2018年度捐赠款物接受和使用情况的公告

2018年度,市红十字会捐赠款物接受和使用情况良好,全年共接受捐赠款物220.71万元,投入使用捐赠款物300.06万元。

一、捐赠款接受和使用情况

(一)捐赠款接受情况

2018年度,接受捐赠款共计190.71万元。(其中:关心下一代救助基金107.32万元;星月集团有限公司10万元;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10万元;永康市教师进修学校附属学校家长委员会24.59万元;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10万元;基层红十字会爱心企业及爱心人士共捐赠9.60万元;定向品牌救助项目捐赠14.54万元;个人及无名氏捐赠4.66万元。)

(二)捐赠款使用情况:

2018年度,投入救灾救助资金共计291.44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 1、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救助项目,救助932人,划拨救助款89.80万元。
- 2、凌志医疗救助基金,救助76人,划拨救助款50万元。
- 3、粉红丝带乳腺癌患者救助基金,救助13人,划拨救助款3万元(含粉红丝带患者俱乐部活动经费)。
- 4、关心下一代救助基金,救助17人,划拨救助款3.10万元。
- 5、艾滋病困难患者救助基金,救助27人,划拨救助款3.60万元。
- 6、法治博爱救助基金,划拨宣传及救助款20万元。

7、博爱家园,划拨定向捐赠款100万元。

8、基层红十字会特困户救助16万元;支援新疆温宿县红十字会1.00万元;四川理县东西部协作结对帮扶13名学生支出3.60万元;慰问器官捐献者家属及特例帮扶支出1.34万元。

二、捐赠物资接受和使用情况

(一)捐赠物资接受情况

2018年度,共接受捐赠物资价值30.00万元。定向捐赠永康市教师进修学校附属小学使用。

(二)捐赠物资使用情况

2018年度,投入救灾救助物资价值8.62万元。

红十字博爱送万家物资支出1.30万元;长恬小学物资支出5.58万元;倪宅小学物资支出1.74万元。

三、情况说明

- 1、本次报告的统计起止时间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 2、本报告数据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两位小数,精确到万元。

特此公告

永康市红十字会

2019年6月13日